年2月,四川省财政厅在全国率先通过"债券通"等方式,向境外投资者分销地方债,丰富了地方债投资者类型,促进了我国债券市场及地方金融业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。2021年10月,广东省财政厅、深圳市财政局分别在中国澳门、香港成功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。其中,广东发行规模为22亿元,深圳市发行规模为50亿元。广东成为我国首个赴境外发行离岸地方债的省份,对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具有积极意义。

三是海南自贸港具有独特政 策支持优势。资金自由便利流动 是海南自贸港的重点开放领域,也 是其重要特征和独特竞争优势,相 较内地,海南自贸港主体发行外债 资金回流渠道更为便利畅通。《总 体方案》提出要重点围绕贸易投资 自由化便利化,分阶段开放资本项 目,有序推进海南自贸港与境外资 金自由便利流动。其中,2025年 前优先支持企业通过境外发行债 券融资,将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 制管理下放至海南省发展改革部 门,鼓励在海南自贸港向全球符合 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发行地方政府 债券;2035年前允许符合一定条 件的非金融企业,根据实际融资需 要自主借用外债,最终实现海南自 贸港非金融企业外债项下完全可兑 换。《海南自由贸易港法》从中央立 法层面明确,海南自贸港建立适应 高水平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需要 的跨境资金流动管理制度,分阶段 开放资本项目,逐步推进非金融企 业外债项下完全可兑换,推动跨境 贸易结算便利化,有序推进海南自



国开行承销债券支持海口水务集团白沙门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。国开行海南省分行供图

贸港与境外资金自由便利流动。

四是海南与国际资本具备良 好合作基础。自《总体方案》印发 以来,海南省财政厅、海垦控股集 团等在探索面向境外投资者发行 债券取得了标志性进展、积累了宝 贵经验。2021年1月,海垦控股集 团首次在境外资本市场发行3亿 美元债券,期限为3年,票面利率 为3%。其中,贝莱德基金、日兴资 管、瑞银等逾百家全球机构投资者 认购金额超12亿美元,实现了海 南省属国有企业发行境外债券的 突破,开启了国内农垦系统企业 "走出去"向国际资本市场融资的 先例。2021年8月,海南通过中央 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(下称 "中债登")发行155.2亿元地方政 府债券,此次发行首次通过承销商 交通银行引入境外资金投资0.5亿 元。此外,德意志银行、富邦华一 银行等外资银行各中标0.9亿元, 进一步丰富了投资者类型、积累了 与国际资本合作的经验。

## 面向境外发行债券面临的风 险及防控措施

对于境内发债主体而言,在境

外发行债券主要存在以下三类风 险:

一是汇率风险。主要指发行外币债券后,如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,则支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承担额外的升值成本。在实践中,如发行离岸人民币债券,则不存在汇率风险;如发行外币债券,一般可通过外汇掉期交易等方式进行套期保值,规避汇率波动风险。

二是利率风险。主要指发行境外债券后,当市场利率水平变动时,导致债券价格与收益率波动的风险,如果利率处于下行周期时,将导致发行人机会成本增加。事实上,就同一时期而言,境外市场利率水平普遍低于境内利率水平,在实践中还可通过发行浮动利率债券、附带可赎回权债券等,降低利率波动风险。

三是政策风险。主要指境内外对债券市场的监管政策发生重大调整,例如出台重要的法规、税收政策、外汇政策等,将对债券市场价格、发行规模、资金回流等造成较大影响。在实践中,一方面监管部门通过事前对发债主体资格审核、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监管等方